

编者的话
<p>博士，标志着一个人具备原创理论成果的能力或学力的学位，是目前最高级别的学位。作为象牙塔尖端的他们，笔下的文学作品是怎样一种风格？本期，4位青年博士（生）的作品，讲述了4种风格的故事。</p> <p>欢迎把你的文学作品发给 五月 (v_zhou@sina.com)与 五月 一起成长。扫码可阅读《中国青年作家报》电子版、中国青年报客户端创作频道和中青网作家频道，那里是一片更大的文学花海。</p>




张颢，中国书法家协会顾问

台风
<p>砂 丁(29岁) 北京大学中文系博士生</p>

台风正紧时我驱车十几公里，只为了一个电话。是昆明打给我的。我们已经好几年没有联系了。

他出了事故。他在雨中过人行道的时候，被一辆车撞在了树上。

我赶到现场。我看见警察和救护车。昆明斜靠在一棵樟树上，他的下半身全被撞烂了。

警察说我只几分钟可活了。救护人员已经放弃了拯救。警察让我打个电话，说点什么。我不知道打给谁，想到了你，就叫了你来。

我有点儿震惊地看着他，他的下身在淌血。车子没法开走。现在我得靠它活下去。它已经与我的身体连为一体了。如果它开走，我连一分钟都活不了。 昆明试图显得无所谓，让你看到我副样子真是对不起。我知道我这几年混得不好。别让茉莉知道。她知道了要嘲笑我的。

昆明顿了顿，她怎么样？

不错。然后我又改了口，很好。你放心。

昆明低下头，但很快又抬起来了。

大学的时候我从没超过你。茉莉受不了我的孩子气。还是你赢了。但我们还是朋友 不是吗？

是的，我们是 朋友。我有点儿犹豫，还有一点儿胆怯。

昆明笑了起来，可咳嗽阻断了他的。

台风来得太快了，谁知道这座城市几年后会变成什么样子。你们会逃吗，当这里变成一座孤岛？大学时我一直幻想逃出这座城市，可我现在还在这里，一事无成。

你应该明白我说的什么，对吗？我知道你是个好人。你会原谅我的，我知道。 昆明说。

我张开双臂抱住他。他停顿了一会儿，然后用比我更大的力气抱住我。他的泪水、汗水和鼻涕擦在我的脖子上。他小声地啜泣，他在做生命中最后一次挣扎。

离开现场的时候我突然有点饿。我想在街角的小店吃一碗馄饨，大的那种，可是所有的店铺都关门了。大学时昆明没有钱，我也没有钱，晚上饿的时候，我们就跑出校园在附近的小摊上吃一碗大馄饨。那时候我们还是单身汉。

回家时我的妻子茉莉已经做好了晚饭。她见我进门，从沙发上站起来。

出了什么事？她有点儿震惊地问。

昆明死了。我说。

茉莉没再说话，她去厨房，端出做好的菜，一切和平常没有什么不同。

这是一顿沉默的晚餐。雨下起来，台风似乎小一点儿了。

王洁(31岁,文学博士)
<p>席野野一点都不爱睡觉，每天都要磨蹭到凌晨才躺下眯一会儿。但是奇怪的是，白天她一点也不觉得困。</p> <p>可是今天早晨她去上学的时候就发现不对劲了，邻居的大叔一边打着哈欠一边出门，送报纸的小伙子带着浓重的黑眼圈摇摇晃晃地骑着自行车。班上的同学也都无精打采地趴在桌子上，甚至连老师也哈欠连天地在上课。席野野赶紧去问问出了什么事，得到的答案都是：昨晚失眠了。</p> <p>这可真是奇怪了。整个夜莺溪镇的人怎么会同时失眠呢？</p> <p>我们也不知道啊。胖乎乎的李飞揉着眼睛说，我好累啊，可就是睡不着啊！是不是你不爱睡觉的毛毛病传染给大家了？</p> <p>可我不爱睡觉又不是今天才有的事。席野野委屈地说，我要来查查看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？那天晚上席野野早早地就躺在床上了，可是她是睡不着的。不知道过了多久，床底传来了窸窸窣窣的声音，好像有什么小动物在寻觅着什么东西。</p> <p>席野野迅速地翻下床，朝床底一瞧。待在她床底的居然是一只系着颈结的小松鼠。小松鼠被发现之后，惊地连毛茸茸的尾巴都蓬松开了。糟了糟了糟了！他一边烦躁地挠着自己的小耳朵，一边跌跌撞撞匆忙逃跑了，一转眼就溜没影了。席野野只是在床底下发现了两枚开心果形状的奇异种子，一枚是淡蓝色，一枚是浅红色。这是那只小松鼠留下来的。</p> <p>席野野看不出这是什么植物的种子，决定把它</p>

李霜氲(29岁) 上海大学计算机专业博士生
<p>1</p> <p>我的家人都很温柔,我相信,他们会喜欢你的。这是莎莎第一次带华回家。华拘谨地笑了笑。与莎莎交往半年了,他早已知道,莎莎是个富家女孩,家里有一所大大的房子,还有一大群亲戚。</p> <p>许多朋友曾劝他,他与莎莎不合适,因为他的家境太平凡了。跨越贫富的爱情,往往不能有好结果。华自己也不知道,自己究竟是如何坚持下来的。</p> <p>站在一座古朴的别墅前,华感觉到一股恢宏的气势,向他施加着无形的压力。毫无疑问,华不喜欢这种感觉。</p> <p>门自动开了,发出厚重的机械声音。尽管从里面透出了温馨的灯光,但这温馨中也透着一股诡异的幽深感。要不是莎莎挽着他的手,华可能不会走进去。</p> <p>走到一个皮质沙发前,莎莎发出邀请:别客气,请坐。</p> <p>沙发有着像皮肤一样的触感,甚至接近人体的温度,这让华感觉到一股诡异的舒适感。</p> <p>华坐定后,便看见一个茶杯迅速地滑向他。他下意识地向后闪了一下。茶杯竟然向他倾斜了一下,像是在鞠躬。很快,一个茶壶也滑过来,自动将冒着热气的茶倒入茶杯。</p> <p>这是我的姨母和姨父。莎莎介绍说。哦,哦,您好!华的惶恐难以掩饰。</p> <p>不用客气,请吧,年轻人。茶壶和茶杯发出电子音。</p> <p>华伸出手,哆哆嗦嗦地端起茶杯。华又听到窸窸窣窣的声音,低头一看,是簸箕和扫帚在移动着。</p> <p>这是我的爷爷和奶奶。莎莎说。爷爷奶奶好。华赶紧站起来鞠躬。</p> <p>年轻人,好啊。</p> <p>华看着莎莎的家人,也回想起了自己的家人。和莎莎的家人不同的是,华的器物家人,只以普普通通</p>

2
<p>的器物容身,而且因为房子狭小,重生后的他们也只得住进地下室,不像莎莎家人,用的都是精美的义体,还能在大宅里自由移动。</p> <p>在物语时代,当人类的躯体死亡后,可以借助脑波映射技术,将人的意识转移到某些物体中。此后,人类的灵魂,将被收容在某一件物体内。</p> <p>起初,这项技术是有钱人才用得起的。后来,即使普通人也有资格使用。只是,外表还是会有不同。</p> <p>2</p> <p>莎莎知道,自己的男朋友还没有适应自己家里的环境。就连她自己,也经常觉得不适应。莎莎是个从小衣食无忧的孩子,她只喜欢单纯可爱、会疼她的男孩子,她觉得,华就是这样的人。尽管也有好朋友劝告她,说不定他只是图她的家境,但莎莎总把他们的话抛之脑后。</p> <p>至少看起来,这个长相单纯木讷的少年,并不是因为贪图财富而选择莎莎。</p> <p>莎莎,你到房里去,你的曾祖母有话对你说。奶奶用机械音说,语气舒缓而慈祥。</p> <p>莎莎不放心地看了华一眼,爷爷也开口说话了:放心吧,你去里面,我们跟末来的孙女婿聊聊。</p> <p>莎莎点点头,走进屋子里。屋子里好热闹。</p> <p>哎哟,我的曾孙女,又美了昵,唉,真怀念我的人类身体,现在人寿命长,老得慢,你都50岁的人了还这么美。哪像我们那时代,只有20多岁才叫年轻,平均年龄才七八十岁。说话的是一台巨大的老式电脑,这就是包含着曾祖母灵魂,的容器。曾祖母的思维映射模型就存放在这台旧电脑里,在物语时代,这是稀松平常的事。</p> <p>哎呀,丫头,你找的那个男孩子,他多大,靠谱吗?说话的是一个白色的吸尘器。</p> <p>哦,叔祖父好。他叫华,57岁,工程师。莎莎答。工程师?这年头,做这工作的,家里肯定没什么钱。一个净水器开口说道。</p>

3
<p>啊,他家是做什么的?一个吹风机说。啊,三太公好。他父母在澳洲做生意。莎莎答。哎呀澳洲,这么远啊。一个台灯说。啊,叔公,我父母也在国外。莎莎应接不暇。哼,都不靠谱。你的父母是白眼狼,为了过自己的小生活,离我们那么远。别说了,他姓什么,家传了多少代,家里都有谁?空调也发话了。</p> <p>曾外祖母,他姓赵钱孙李王,家里有五代人。</p> <p>哎呀不得了,我家才四代,你和他结婚,两家变一家,这不是让你曾祖奶奶降一辈吗?我不答应。化身为白色吸尘器的叔祖父开口了。</p> <p>不行!</p> <p>不行!</p> <p>一阵嘈杂的吵闹声后,化身为电脑的曾祖母发出一声命令:别吵啦。</p> <p>其他的电器和器物立刻安静下来。</p> <p>我们的肉身早已死去了,灵魂,借助智能物联网技术停留在人间,就是为了和自己的家人在一起啊。家人的幸福才是真,什么辈分,不必在意。</p> <p>谢谢,曾祖母。莎莎心里升起一阵温暖。莎莎,我曾孙女啊,你婚后不要去他家住,会不适应。这里有亲人,变作了器物陪伴你,你的三叔婆还变成婴儿床,就等你生个大胖孙子呢!曾祖母接着说。</p> <p>嗯。莎莎惶恐地望向房间的另一角,一个婴儿床摇摆起来,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,婴儿床的LED外壳上甚至出现了叔婆笑眯眯的脸。</p> <p>莎莎小声说:谢谢。这一瞬间,莎莎似乎明白了,父母为何要定居海外,放着一座昂贵的智能豪宅不住,她也更加能够理解,为什么华一进入她家就如此紧张。其实不止华,就连她自己,都觉得冷汗从额头不断地往下滑。</p> <p>至于华是爱她的人,还是爱她的家境,她决心以某种古老的方式去验证。</p> <p>后来的事实证明,她没有判断错误。</p>

4
<p>过了几年,莎莎和華的孩子出生了。小宝宝在一张普普通通的婴儿床上熟睡着。华和莎莎看着那张小脸,畅想起了未来。两人幻想孩子的童年、青年、中年时代的各种事情,整个过程,他们都是兴高采烈。</p> <p>忽然,莎莎的脸色暗淡下来了。华,我们会比孩子先死亡吗?一般来说是的。那么,我们死后,孩子会孤单的吧?有可能。所以,我们死后,要不要也变成智能器物,陪着孩子,哪怕做点力所能及的事情,给她省些时间和精力也好啊。</p> <p>华看了莎莎一眼,看了看孩子,之后,又环顾四周,四周尽是普普通通的家具。</p> <p>两个人一同陷入了沉默。他们想起来,在那座被他们闲置的智能住宅里,也有很多化作了智能器物的亲人,时时刻刻牵挂着他们。这曾让他们觉得像窒息一般烦闷,甚至为此放弃舒适富裕的生活,放弃方便的智能住宅,来到普通房子这里居住。但此刻,他们有一些与以往不同的感觉。</p> <p>物语时代,人与器物之间,总会有些难以名状的羁绊。</p>

五月 物语时代

5
<p>啊,他家是做什么的?一个吹风机说。啊,三太公好。他父母在澳洲做生意。莎莎答。哎呀澳洲,这么远啊。一个台灯说。啊,叔公,我父母也在国外。莎莎应接不暇。哼,都不靠谱。你的父母是白眼狼,为了过自己的小生活,离我们那么远。别说了,他姓什么,家传了多少代,家里都有谁?空调也发话了。</p> <p>曾外祖母,他姓赵钱孙李王,家里有五代人。</p> <p>哎呀不得了,我家才四代,你和他结婚,两家变一家,这不是让你曾祖奶奶降一辈吗?我不答应。化身为白色吸尘器的叔祖父开口了。</p> <p>不行!</p> <p>不行!</p> <p>一阵嘈杂的吵闹声后,化身为电脑的曾祖母发出一声命令:别吵啦。</p> <p>其他的电器和器物立刻安静下来。</p> <p>我们的肉身早已死去了,灵魂,借助智能物联网技术停留在人间,就是为了和自己的家人在一起啊。家人的幸福才是真,什么辈分,不必在意。</p> <p>谢谢,曾祖母。莎莎心里升起一阵温暖。莎莎,我曾孙女啊,你婚后不要去他家住,会不适应。这里有亲人,变作了器物陪伴你,你的三叔婆还变成婴儿床,就等你生个大胖孙子呢!曾祖母接着说。</p> <p>嗯。莎莎惶恐地望向房间的另一角,一个婴儿床摇摆起来,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,婴儿床的LED外壳上甚至出现了叔婆笑眯眯的脸。</p> <p>莎莎小声说:谢谢。这一瞬间,莎莎似乎明白了,父母为何要定居海外,放着一座昂贵的智能豪宅不住,她也更加能够理解,为什么华一进入她家就如此紧张。其实不止华,就连她自己,都觉得冷汗从额头不断地往下滑。</p> <p>至于华是爱她的人,还是爱她的家境,她决心以某种古老的方式去验证。</p> <p>后来的事实证明,她没有判断错误。</p>

青年博士的小说



漫画：程 璨

6
<p>我家少爷原是楚平王之后,将军景阳之少子。我有这一身占星候气的本领,也是由于少时伴他读书的缘故。少爷自幼病弱,身长仅有四尺,将衣饰层层叠叠地穿戴好时,就像个纤巧的偶人,连不苟言笑的将军也要流露爱怜之意。这样的少爷自然不便学习射御之术,但或许也正因此如此,终日仰头视人,渐渐地对天上星星发生了兴趣,所读之书便不限于诗书礼乐,更涉及天文历算者,请的老师即是甘公、唐公的后人。</p> <p>老人的手蜷缩如猴爪,力气却是不小,又有一条鱼儿被甩到草地上,背脊闪着薄薄的青光。</p> <p>少爷虽然先天不足,却有一颗玲珑心。往往当老师还在摆弄筹算,他便已将结果默算完毕了。大概是因为身心皆与常人无异,加上身边人的溺爱,少爷原本个性乖僻,喜怒无常,即使亲炙的老师也不会被他特别礼待,一件钝的我就更不必说了。不过,在他十岁左右,有一件事彻底改变了少爷的性情,甚至他往后一生的道路。</p> <p>那是正月立春不久,黄昏时便可见到北斗的长柄,将那东方苍龙的犄角悠悠伸出。少爷嫌城中灯火太亮,命我偷偷带他去城外的缓坡上玩耍。那儿的风景的确赏心悦目,晴朗少云时,仰望则碧空一片澄净,繁星密如砂砾,浮沉其中,俯视则有细草微风,江水深若玄玉。这样的夜晚,少爷不再与我玩闹,而是昂着头,专注地凝望天空。我看了不久就觉得无聊起来,不小心睡着了。惊醒时,却发现少爷身边多了一个人。</p> <p>那是个身着青衫的少年,衣裳之华丽竟更胜过少爷。只是他的面容现在想起来十分模糊,像是被一团云气围绕似的,之后一个月,少爷命我每晚都要带他出门,不许被其他人发现,并有黄金珍珠作赏。我虽然提心吊胆,但因为是少爷的吩咐,自然愿意照办,并不全是为了赏赐。几日过去,少爷竟变得文质彬彬,颇有少年君子风度,再不是原先贪玩任性的小孩模样了。少爷的变化,众人都看在眼里,但因为是往好的方面发展,所以即使觉得有些奇怪,也不去认真追究。</p> <p>您家少爷的变化,肯定和这青衫少年有关了。的确如此。我原只当是哪家少爷和我家这位同有</p>

7
<p>睡眠种子</p>

8
<p>们带到了夜莺溪镇的花店,让花店的店员来辨认。</p> <p>小镇夜莺溪只有一个花店,坐落在一棵巨大的合欢树下,店门口花团锦簇的廊柱前亮着一盏温柔的小提灯。照着这个花店的店员是一个女孩。</p> <p>这两枚种子不像是花儿的种子呢。花店女孩仔细端详了好几遍后说,更像是某种树木的种子。她抱歉地撇撇嘴,伸手把种子还给了席野野,对不起,我也不知道这是什么植物。</p> <p>哎呀!席野野没有接稳,一枚淡蓝色的种子从她手心里滑漏了出去,恰巧落在脚边一盆马蹄莲的花泥里去了。随着一层淡蓝的光浮起,马蹄莲盛开的花朵乖巧地闭合了起来,连叶片也静静地收拢了。</p> <p>这也太奇怪了!席野野把淡蓝色的种子捡回来,再把浅红色的种子放进去。马蹄莲就好像迎着春天的阳光一样,一下子生机盎然地舒展开了。</p> <p>我明白了。花店女孩说,淡蓝色的种子是睡眠种子,而浅红色的种子是清醒种子。</p> <p>难怪我不喜欢睡觉,而且不感觉到困,是因为我的床下同时有两种种子啊。席野野若有所思地点点头,原来人们的床底都有一枚浅蓝色的睡眠种子的,让大家可以在夜里安睡。可是,有小松鼠把他们的睡眠种子都取走了,所以大家才会又困又睡不着。可是,为什么要这么做呢?</p> <p>花店女孩朝席野野微微一笑:这个问题,也只有森林里才会有答案了。</p> <p>你们怎么可以把大家的睡眠种子当成过冬的</p>

9
<p>一个月后,莎莎和華领证结婚。她遵守了与曾祖母的约定,没有去华家住。但她也没有回自己的家。两人一起租下了一所便宜的,完全没有智能性的公寓,做着普普通通的工作,拿着普通的新水。</p> <p>他们偶尔会回到豪华的智能住宅,看望亲人们。华的器物家人也住进了智能住宅,从此以后,它们可以在里面自由活动。</p> <p>每逢他们回家,那座智能住宅里常传出叮叮咣咣的声音,老人们都说,那是一家人和乐美满的声音。</p> <p>在物语时代,有很多的智能住宅都是这样的,平时没有人住在家里,只有承载着人类思维映射的智能器物在活动。没有人的时候,它们总是安安静静,当有人进入的时候,它们就发出欢乐愉快而吵闹的声音。</p> <p>4</p> <p>过了几年,莎莎和華的孩子出生了。小宝宝在一张普普通通的婴儿床上熟睡着。华和莎莎看着那张小脸,畅想起了未来。两人幻想了孩子的童年、青年、中年时代的各种事情,整个过程,他们都是兴高采烈。</p> <p>忽然,莎莎的脸色暗淡下来了。华,我们会比孩子先死亡吗?一般来说是的。那么,我们死后,孩子会孤单的吧?有可能。所以,我们死后,要不要也变成智能器物,陪着孩子,哪怕做点力所能及的事情,给她省些时间和精力也好啊。</p> <p>华看了莎莎一眼,看了看孩子,之后,又环顾四周,四周尽是普普通通的家具。</p> <p>两个人一同陷入了沉默。他们想起来,在那座被他们闲置的智能住宅里,也有很多化作了智能器物的亲人,时时刻刻牵挂着他们。这曾让他们觉得像窒息一般烦闷,甚至为此放弃舒适富裕的生活,放弃方便的智能住宅,来到普通房子这里居住。但此刻,他们有一些与以往不同的感觉。</p> <p>物语时代,人与器物之间,总会有些难以名状的羁绊。</p>

10
<p>张雨丝(26岁) 复旦大学历史系博士生</p>

11
<p>我家少爷原是楚平王之后,将军景阳之少子。我有这一身占星候气的本领,也是由于少时伴他读书的缘故。少爷自幼病弱,身长仅有四尺,将衣饰层层叠叠地穿戴好时,就像个纤巧的偶人,连不苟言笑的将军也要流露爱怜之意。这样的少爷自然不便学习射御之术,但或许也正因此如此,终日仰头视人,渐渐地对天上星星发生了兴趣,所读之书便不限于诗书礼乐,更涉及天文历算者,请的老师即是甘公、唐公的后人。</p> <p>老人的手蜷缩如猴爪,力气却是不小,又有一条鱼儿被甩到草地上,背脊闪着薄薄的青光。</p> <p>少爷虽然先天不足,却有一颗玲珑心。往往当老师还在摆弄筹算,他便已将结果默算完毕了。大概是因为身心皆与常人无异,加上身边人的溺爱,少爷原本个性乖僻,喜怒无常,即使亲炙的老师也不会被他特别礼待,一件钝的我就更不必说了。不过,在他十岁左右,有一件事彻底改变了少爷的性情,甚至他往后一生的道路。</p> <p>那是正月立春不久,黄昏时便可见到北斗的长柄,将那东方苍龙的犄角悠悠伸出。少爷嫌城中灯火太亮,命我偷偷带他去城外的缓坡上玩耍。那儿的风景的确赏心悦目,晴朗少云时,仰望则碧空一片澄净,繁星密如砂砾,浮沉其中,俯视则有细草微风,江水深若玄玉。这样的夜晚,少爷不再与我玩闹,而是昂着头,专注地凝望天空。我看了不久就觉得无聊起来,不小心睡着了。惊醒时,却发现少爷身边多了一个人。</p> <p>那是个身着青衫的少年,衣裳之华丽竟更胜过少爷。只是他的面容现在想起来十分模糊,像是被一团云气围绕似的,之后一个月,少爷命我每晚都要带他出门,不许被其他人发现,并有黄金珍珠作赏。我虽然提心吊胆,但因为是少爷的吩咐,自然愿意照办,并不全是为了赏赐。几日过去,少爷竟变得文质彬彬,颇有少年君子风度,再不是原先贪玩任性的小孩模样了。少爷的变化,众人都看在眼里,但因为是往好的方面发展,所以即使觉得有些奇怪,也不去认真追究。</p> <p>您家少爷的变化,肯定和这青衫少年有关了。的确如此。我原只当是哪家少爷和我家这位同有</p>

12
<p>种子换成新鲜的睡眠种子,并祝他晚安。</p> <p>我们搜集的是清醒种子。胖胖的小松鼠也插话道,我们一直都是井井有条地储存着两种颜色的种子呢。直到有一天,这个冒失鬼把两种颜色的种子弄混了!正说着,席野野原先见过的那只系着小颈结的小松鼠又开始烦躁地挠耳朵了。</p> <p>我们只能把所有的种子都收回来,并费力地把它们分开。白绒帽小松鼠脸上红了起来,说来惭愧呢,我们松鼠是看不见颜色的,分不清红色和蓝色,所以只能凭气味。所以说很难啊!</p> <p>原来小松鼠们是想集够充足的清醒种子来躲避冬眠,实现爷爷看雪的愿望啊!结果粗心把两种种子给弄混了。别担心,我来帮助你们!席野野蹲下来,细心地在那堆种子里翻拣了起来,一会儿工夫就把红色种子和蓝色种子分成两堆了。</p> <p>当冬天气息的羽翼覆盖在小镇夜莺溪的时候,夜莺溪的夜晚变得格外的安静,所有的人都香甜地睡着了。甚至连不喜欢睡觉的席野野,也在壁炉暖暖的热气中打起了瞌睡。</p> <p>突然她又听见窸窸窣窣的声音,走过去检查一看,发现窗台上有一个银杏叶包着的小包裹。还有一片写在银杏叶上的短信:</p> <p>亲爱的席野野小姐:抱歉是我不小心把两枚种子同时落在你的床底的。愿这个礼物能弥补我的错误。祝您晚安。</p> <p>席野野打开小包裹,里面是一枚比晴空还要蓝的睡眠种子,泛着恬静优美的蓝光,宛如无风的湖面。</p> <p>信的落款的位置没有写名字,只有一枚小小的爪印。但是席野野微笑了一下,她知道是谁送过来的。</p>

13
<p>一个月后,莎莎和華领证结婚。她遵守了与曾祖母的约定,没有去华家住。但她也没有回自己的家。两人一起租下了一所便宜的,完全没有智能性的公寓,做着普普通通的工作,拿着普通的新水。</p> <p>他们偶尔会回到豪华的智能住宅,看望亲人们。华的器物家人也住进了智能住宅,从此以后,它们可以在里面自由活动。</p> <p>每逢他们回家,那座智能住宅里常传出叮叮咣咣的声音,老人们都说,那是一家人和乐美满的声音。</p> <p>在物语时代,有很多的智能住宅都是这样的,平时没有人住在家里,只有承载着人类思维映射的智能器物在活动。没有人的时候,它们总是安安静静,当有人进入的时候,它们就发出欢乐愉快而吵闹的声音。</p> <p>4</p> <p>过了几年,莎莎和華的孩子出生了。小宝宝在一张普普通通的婴儿床上熟睡着。华和莎莎看着那张小脸,畅想起了未来。两人幻想了孩子的童年、青年、中年时代的各种事情,整个过程,他们都是兴高采烈。</p> <p>忽然,莎莎的脸色暗淡下来了。华,我们会比孩子先死亡吗?一般来说是的。那么,我们死后,孩子会孤单的吧?有可能。所以,我们死后,要不要也变成智能器物,陪着孩子,哪怕做点力所能及的事情,给她省些时间和精力也好啊。</p> <p>华看了莎莎一眼,看了看孩子,之后,又环顾四周,四周尽是普普通通的家具。</p> <p>两个人一同陷入了沉默。他们想起来,在那座被他们闲置的智能住宅里,也有很多化作了智能器物的亲人,时时刻刻牵挂着他们。这曾让他们觉得像窒息一般烦闷,甚至为此放弃舒适富裕的生活,放弃方便的智能住宅,来到普通房子这里居住。但此刻,他们有一些与以往不同的感觉。</p> <p>物语时代,人与器物之间,总会有些难以名状的羁绊。</p>

14
<p>张雨丝(26岁) 复旦大学历史系博士生</p>

15
<p>我家少爷原是楚平王之后,将军景阳之少子。我有这一身占星候气的本领,也是由于少时伴他读书的缘故。少爷自幼病弱,身长仅有四尺,将衣饰层层叠叠地穿戴好时,就像个纤巧的偶人,连不苟言笑的将军也要流露爱怜之意。这样的少爷自然不便学习射御之术,但或许也正因此如此,终日仰头视人,渐渐地对天上星星发生了兴趣,所读之书便不限于诗书礼乐,更涉及天文历算者,请的老师即是甘公、唐公的后人。</p> <p>老人的手蜷缩如猴爪,力气却是不小,又有一条鱼儿被甩到草地上,背脊闪着薄薄的青光。</p> <p>少爷虽然先天不足,却有一颗玲珑心。往往当老师还在摆弄筹算,他便已将结果默算完毕了。大概是因为身心皆与常人无异,加上身边人的溺爱,少爷原本个性乖僻,喜怒无常,即使亲炙的老师也不会被他特别礼待,一件钝的我就更不必说了。不过,在他十岁左右,有一件事彻底改变了少爷的性情,甚至他往后一生的道路。</p> <p>那是正月立春不久,黄昏时便可见到北斗的长柄,将那东方苍龙的犄角悠悠伸出。少爷嫌城中灯火太亮,命我偷偷带他去城外的缓坡上玩耍。那儿的风景的确赏心悦目,晴朗少云时,仰望则碧空一片澄净,繁星密如砂砾,浮沉其中,俯视则有细草微风,江水深若玄玉。这样的夜晚,少爷不再与我玩闹,而是昂着头,专注地凝望天空。我看了不久就觉得无聊起来,不小心睡着了。惊醒时,却发现少爷身边多了一个人。</p> <p>那是个身着青衫的少年,衣裳之华丽竟更胜过少爷。只是他的面容现在想起来十分模糊,像是被一团云气围绕似的,之后一个月,少爷命我每晚都要带他出门,不许被其他人发现,并有黄金珍珠作赏。我虽然提心吊胆,但因为是少爷的吩咐,自然愿意照办,并不全是为了赏赐。几日过去,少爷竟变得文质彬彬,颇有少年君子风度,再不是原先贪玩任性的小孩模样了。少爷的变化,众人都看在眼里,但因为是往好的方面发展,所以即使觉得有些奇怪,也不去认真追究。</p> <p>您家少爷的变化,肯定和这青衫少年有关了。的确如此。我原只当是哪家少爷和我家这位同有</p>

16
<p>睡眠种子</p>